

佛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主动公开
加 急

佛工信函〔2022〕439号

佛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申领 2022 年 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奖励资金的通知

各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（经济促进局），各有关企业：

根据《佛山市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奖励工作措施（2020-2022年）》（佛工信函〔2020〕517号）、《佛山市政府补助（扶持）资金直达企业个人改革行动计划》（佛府办函〔2020〕153号）、《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政府补助（扶持）资金直达企业个人改革有关事项的通知》要求，现通过佛山扶持通平台组织开展 2022 年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奖励资金申领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领对象及标准

（一）对首次进入统计联网直报名录库的小升规工业企业第一年给予奖励 10 万元，升规入库时间为 2021 年 1 月-2022 年 2 月底。

（二）对 2020 年首次入库且 2021 年持续在库工业企业第二年给予奖励 10 万元。

二、申领批次及时间

本次资金申领共分两批进行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（一）第一批

申领对象：经各区上报，市有关单位复核，第一批符合条件的 2830 家企业（详见附件 1）。

申领时间：2022 年 6 月 24 日-7 月 6 日。

（二）第二批

申领对象：经各区上报，部分需要进一步研究核实的企业名单。

申领时间：预计第三季度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三、第一批申领流程

（一）企业于 2022 年 7 月 6 日 18 点 30 分前，登录佛山扶持通平台（网站地址 <https://fsfczj.foshan.gov.cn/>，微信小程序搜索“佛山扶持通”）进入“2022 年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奖励资金”入口进行申领。

（二）企业根据系统提示在线核对企业名称、奖励金额、银行账户（须为企业对公账户）等信息，确认无误后即可提交申领。经系统自动审批通过的，奖励资金将及时发放。

（三）企业如对申领信息有异议的，需在 2022 年 7 月 6 日 18 点 30 分前，按系统提示进行在线申诉，由各区进行审核，再由市审批。审批通过后及时发放奖励资金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(一)请各区立即通知名单中的企业到佛山扶持通平台进行申领，对未及时领取奖励的企业做好跟踪记录，对申领信息有异议的企业做好申诉审核工作。

(二)企业在申领过程中如遇到技术问题，可与佛山扶持通运维服务中心联系（技术咨询联系电话：83282211）；如对奖励政策有疑问，可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或各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（经济促进局）联系（政策咨询联系电话：市：83385213、83994252；禅城区：82340922；南海区：86293697；顺德区：22910210、22910209；高明区：88887900；三水区：87755918）。

- 附件：1.2022年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奖励资金（第一批）名单
2.佛山扶持通申领操作指南（网页端）
3.佛山扶持通申领操作指南（移动端）

佛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2年6月22日